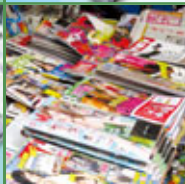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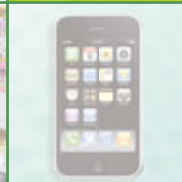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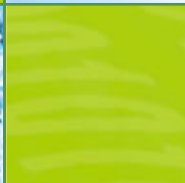


5. 執法工作





5. 執法工作

(A) 執法部門的分工

A1. 重點

有社會人士希望清楚了解如何釐訂各執法部門的分工。

重點問題：

在《條例》的執法工作方面，影視處、警務處和海關應擔當什麼角色？如何能使公眾更容易分辨它們各自不同的角色？

A2. 深入討論影視處 / 警務處 / 海關的分工事宜

(1) 現時制度

1.1 現時，《條例》的執法工作由影視處、警務處和海關負責。三個部門的工作分配如下：

影視處 負責巡查各銷售點，監察市面出售的刊物，打擊在市面出售的**不雅**物品；監察網站，打擊在互聯網傳送**不雅**物品，並跟進有關的投訴。

警務處 負責打擊市面出售的**淫褻**物品，並不時與影視處採取聯合執法行動；打擊在互聯網傳送**淫褻**物品。

海關 負責在口岸堵截**淫褻**及**不雅**物品。

(2) 改善範圍

維持現行的分工安排，引入改善措施

2.1 現行的分工安排符合成本效益，亦與國際上的做法大致相同，警務處負責處理較嚴重的罪行，包括發布淫褻物品。在處理懷疑違反《條例》的個案上，影視處一直與警務處及海關緊密合作。

2.2 我們可考慮維持現行的分工安排，讓影視處、警務處和海關等三個部門各司其職，繼續履行各自的職務。不過，我們可引入改善措施。三個部門當中，只有影視

處不屬紀律部隊。因此，為了強化影視處在這方面的角色，我們可加強影視處執法人員的訓練，例如舉辦複修課程，讓他們進一步認識檢控程序，並增強他們的調查技巧。我們亦可考慮賦權影視處執法人員，讓他們可檢取淫褻物品，以便影視處可以在適當情況下自行採取執法行動。不過，我們面對的問題是如何加強公眾教育，讓市民更清楚這三個部門的分工安排。

影視處成立專責小組處理所有互聯網個案

- 2.3 部分市民尤其關注影視處和警務處在處理互聯網個案方面的工作分配。就這方面而言，一個可考慮的改善方法是在影視處成立專責小組，以處理所有互聯網個案。如果所有個案，無論淫褻或不雅，均由同一部門處理，可增加效率，減少公眾混淆。此外，由影視處統一處理所有個案，也可令執法工作更為一致。
- 2.4 由於影視處人員缺乏調查和執法所需的專門知識及資源，如採用這個方案，影視處需投放大量額外資源，招聘、訓練有關的員工和購買器材。不過，我們需要考慮的一個主要問題是如何解決影視處和警務處資源重疊，因為警務處有需要保留現時轄下的專責隊伍，以處理其他與電腦有關的罪行。至於影視處的巡查員並非紀律部隊人員，賦予他們各種調查權力又是否恰

當，這也是另一個衍生的問題。我們亦需注意，若有關案件涉及偷竊、偽造文件等罪行，影視處人員未必能夠處理。

參考問題：

在規管互聯網方面，警務處和影視處應擔當什麼角色？

由警務處負責執法

- 2.5 另一個可行方法，是由警務處負責採取執法行動，打擊在批發及零售點和在互聯網上的淫褻及不雅物品，而影視處只負責監察刊物。
- 2.6 警務人員的訓練和設備較佳，有利採取執法行動，而市民亦較易理解。但我們必須考慮的因素是警務處是否應該集中警力處理較嚴重的罪行，以及是否需要配以額外資源予警務處，以擔任監管網上淫褻及不雅物品的角色。

參考問題：

由單一執法部門負責規管淫褻及不雅物品執法工作有何利弊？由哪個部門負責會較為合適？



(B) 執法模式

B1. 重點

部分市民希望執法部門能查找市面所有違反《條例》的物品，並對該些物品採取執法行動。

重點問題:

你認為如何加強執法但不會使執法部門的工作過量，不勝負荷？

B2. 深入討論執法模式的事宜

(1) 現時制度

- 1.1 由於《條例》規管的「物品」¹範圍極廣，加上零售地點數目龐大，要主動監察市面所有物品是不切實際的。因此，影視處會主動監察本地報章雜誌、錄像光碟、數碼影像光碟及漫畫等須優先處理的物品。至於一般流量較低的物品，例如在港銷售的外國報章、刊物、明信片、書簽等，則只會採取以投訴為主導的方式處理。

(2) 改善範圍

維持現行模式，引入改善措施

- 2.1 一個改善方法是維持現行模式，由影視處加強教育工作，藉此宣傳《條例》，讓更多市民舉報可疑物品。主動監察須優先處理的物品，同時處理市民的投訴，這做法大致符合公眾期望。此外，教育零售商遵守《條例》也非常重要。

參考問題：

你認為維持現行模式，引入改善措施的做法有何利弊？

¹ 「物品」在《條例》下的定義為內容屬於或含有供閱讀、觀看或供閱讀兼觀看的資料的任何物件，亦指任何錄音，以及錄有一幅或多幅圖像的任何影片、錄影帶、紀錄碟或其他紀錄(即包括印刷品、錄音、影片、錄影帶、紀錄碟和電子方式發布的刊物等)。

主動監察所有物品

- 2.2 另一個方法是由影視處主動監察所有物品，包括青少年和一般市民較少接觸的物品。不過，由於各樣物品種類繁多，加上法律定義廣泛而且部分物品的市場流通量較少，主動監察所有物品是否適當運用公帑的做法，是這個方案最關鍵的考慮因素。

參考問題：

你認為有什麼方法既可加強執法，又較能符合成本效益？

採取投訴主導的模式

- 2.3 部分公眾人士建議我們仿效一些海外地方(例如其他自由開放的城市)的做法，完全採取投訴主導的模式，不主動監察和巡視零售點，而只把公眾認為不能接受的物品送交審裁處進行評級。不過，此舉的問題是阻嚇力較低，以致市面很可能會有更多淫褻或不雅的物品出現。

參考問題：

在執行《條例》方面，你認為公眾應否有更多參與？



(C) 執法的先後次序

C1. 重點

有社會人士認為，我們應加倍注意電子遊戲、電腦遊戲等日漸受青少年歡迎的新類型物品。

重點問題：

我們應否加倍注意新類型物品？你主要考慮的因素是什麼？

C2. 深入討論執法的先後次序事宜

(1) 現時制度

1.1 影視處有實際需要集中有限的執法資源，以應付須優先處理的物品，例如錄像光碟、數碼影像光碟、漫畫、本地報章及娛樂雜誌等。至於電子遊戲、電腦遊戲等部分市民認為會危及青少年的物品，則未納入優先處理之列。由於影視處與警務處一向合作緊密，持續採取聯合執法行動，因此售賣淫褻錄像光碟和數碼影像光碟的店鋪已大幅減少。

(2) 改善範圍

2.1 我們可以考慮要求影視處密切注視市民的關注，然後把資源調配至公眾關注的物品上，例如把投放在監察錄像光碟和數碼影像光碟的資源調配，用以監察電子或電腦遊戲等產品。我們亦可要求影視處密切注視市民的意見，以配合社會不斷改變的需要。

參考問題：

你認為影視處須優先監察哪些物品？主要考慮的因素是什麼？

